

項 目：國語演說

組 別：國中組

地 點：電腦教室二

時 間：13:10-15:04

負責老師：

協助學生：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題目於登台前三十分鐘親手抽定，抽題後，進入預備席準備，靜候呼號。
(所有參考資料皆可帶上預備席)

二、聞呼號後應即登台演說，如超過一分鐘不上台者，以棄權論。

三、使用時間不足或超過，每半分鐘扣平均分數一分，不足半分鐘以半分鐘計算。惟誤差在3秒之內者，考量按鈴操作，不予扣分。

四、競賽時間四分鐘，三分半時響鈴一次，四分鐘到時響鈴兩次，此時應即下臺。